**关于 (2022)京0105执856号案件**

**现场勘查情况说明**

**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：**

我公司评估专业人员与评估联系人、申请人代理人于2022年4月18日对位于北京市朝阳区甜水西园18号楼10层2单元1101号住宅用房进行了现场勘查。

现场勘查时，未能联系到被执行人，到现场敲门也无人回应，故估价人员无法入户拍照记录，经与评估联系人确认，本次我公司仅对估价对象外部情况进行了现场勘查并拍照，需贵院对估价对象内部装修情况及现状用途进行设定，并出具设定函。

恳请委托人对上述情况进行确认，并发函至我公司。

特此说明。

北京康正宏基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八日